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30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12月0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文君女士主持。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同意公司将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